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2-109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同意以2022年12月12日作为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名激励对象授予55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内容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